

臺北市政府交通會報 105 年第 7 次會議

本市交通執法及事故分析報告案

報告機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壹、案由：警察局 105 年 6 月份交通執法及事故分析報告。

貳、說明：

一、執法績效分析：

(一) 重大交通違規

針對易影響交通安全之 8 項重大交通違規行為，105 年 6 月份取締計 2 萬 4,507 件，以舉發單位區分，松山分局取締 3,155 件最多、中山分局取締 3,093 件次之、大安分局取締 2,662 件再次之，均以取締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違規為最多；另文山第一分局及南港分局均因轄區特性，取締前揭違規較少，惟分別取締逆向行駛及機車不依兩段式左轉最多，另各分局均依其轄區特性落實取締，並達成本府 KPI 執行進度。

單位	舉發件數
合計	24,507
大同分局	1,215
萬華分局	1,230
中山分局	3,093
大安分局	2,662
中正第一分局	1,427
中正第二分局	1,902
松山分局	3,155
信義分局	1,733
士林分局	1,927
北投分局	1,235
文山第一分局	510
文山第二分局	1,262
南港分局	597
內湖分局	2,067
其他	492

以舉發項目區分，「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取締 5,395 件最多、「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取締 5,057 件次之、「轉彎未依規定」取締 4,688 件再次之。

項目	舉發件數
酒後駕車	1,126
闖紅燈	3,422
嚴重超速	473
逆向行駛	4,341
轉彎未依規定	4,688
蛇行、惡意逼車	5
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	5,057
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	5,395

(二) 酒後駕車

- 1、本局 105 年 6 月取締計 1,126 件，各分局以中山分局取締 147 件最多、萬華分局取締 131 件次之、大同分局取締 108 件再次之。
- 2、105 年 6 月未發生酒駕交通事故死亡案件，各單位防制成效良好，請繼續保持。105 年 6 月相關取締件數及事故傷亡情形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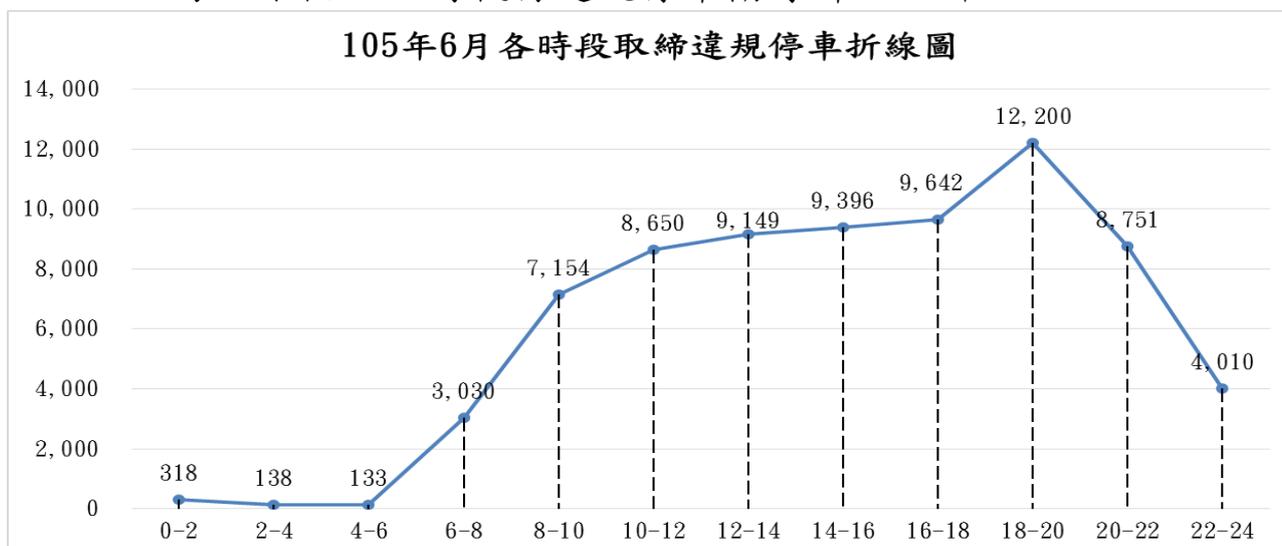
分局	取締件數	酒駕肇事 致人死亡人數	酒駕肇事 致人受傷人數
大同分局	108	-	-
萬華分局	131	-	1
中山分局	147	-	1
大安分局	88	-	-
中正第一分局	37	-	-
中正第二分局	64	-	-
松山分局	43	-	-
信義分局	76	-	1
士林分局	40	-	-
北投分局	43	-	-
文山第一分局	29	-	-
文山第二分局	27	-	1
南港分局	23	-	-
內湖分局	58	-	-
其他（保大、交大）	212	-	-
合計	1,126	0	4

(三) 違規停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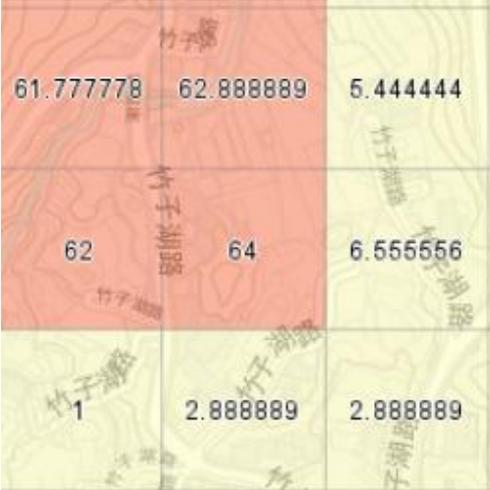
本局 105 年 6 月取締違規停車計 7 萬 2,571 件以舉發單位區分，大安分局取締 8,722 件最多、信義分局取締 6,812 件次之、中山分局取締 6,196 件再次之。

單位	舉發件數
合計	72,571
大同分局	4,575
萬華分局	3,763
中山分局	6,196
大安分局	8,722
中正第一分局	2,993
中正第二分局	2,300
松山分局	5,118
信義分局	6,812
士林分局	3,871
北投分局	4,108
文山第一分局	1,716
文山第二分局	1,970
南港分局	1,790
內湖分局	5,933
其他	12,704

以舉發項目區分，以「18-20 時」取締 1 萬 2,200 件最多、「16-18 時」取締 9,642 件次之、「14-16 時」取締 9,396 件再次之；以「4-6 時」取締 133 件及「2-4 時」取締 138 件較少；另本局於深夜 0-6 時執行違規停車勸導計 138 件。



105 年 6 月違規停車舉發熱區：

4	竹子湖路 25 號 (距離 70.67 公尺)	
5	萬全街 154 號 (距離 7.58 公尺)	
6	忠孝東路 4 段 180 號 (距離 11.75 公尺)	

7	民權東路3段160巷19弄8號(距離13.49公尺)	 <p>Map showing the location of 民權東路3段160巷19弄8號. The map includes street names like 自由巷, 敦化北路, 民權東路, and 復興北路. A grid of numbers is overlaid on the map.</p>
8	館前路26號(距離6.82公尺)	 <p>Map showing the location of 館前路26號. The map includes street names like 開封街, 許昌街, 漢口街, and 信陽街. A grid of numbers is overlaid on the map.</p>
9	太原路23巷17號(距離3.94公尺)	 <p>Map showing the location of 太原路23巷17號. The map includes street names like 長安西路, 太原路, and 華陰街. A grid of numbers is overlaid on the map.</p>

10	羅斯福路 3 段 283 巷 14 弄 16 號 (距離 3.91 公尺)	
----	---------------------------------------	--

三、交通事故分析：

(一) 本期本市發生 A1 類交通事故統計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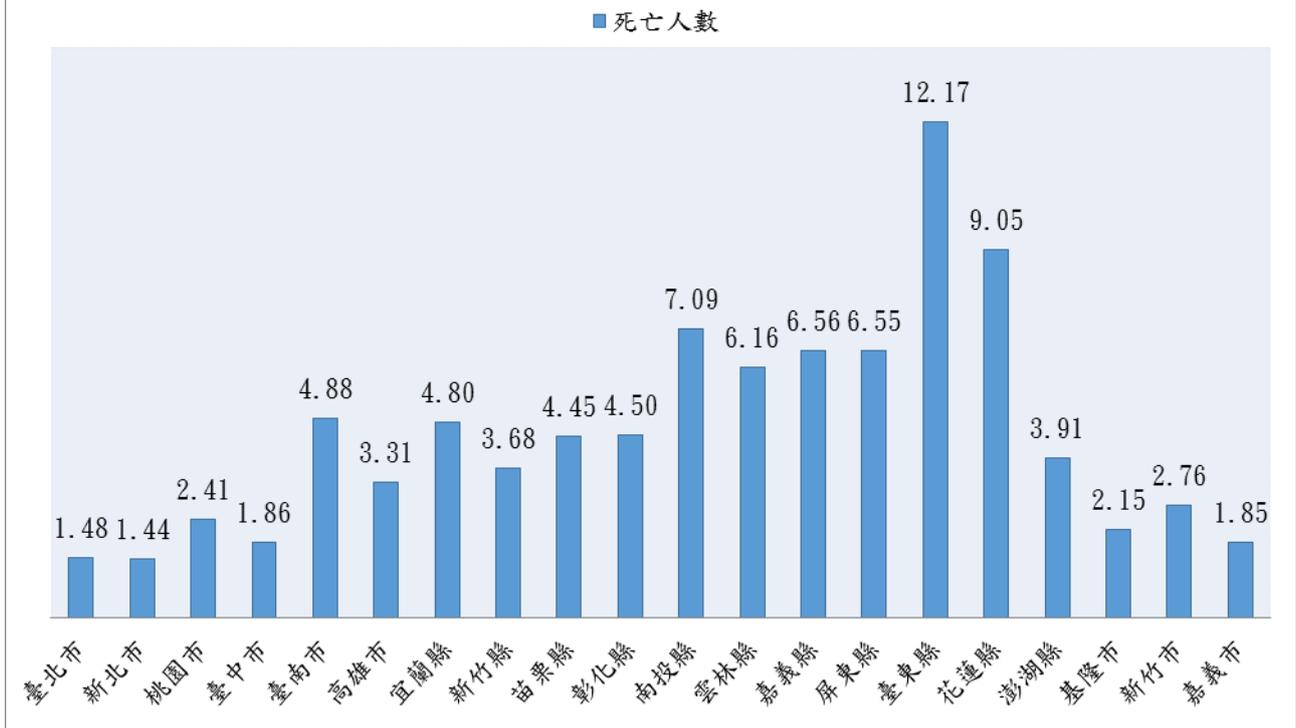
- 1、本期 (6 月) 發生 5 件、死亡 5 人 (萬華分局 2 件, 中正一、內湖及南港分局各 1 件), 與 104 年同期 (發生 5 件、死亡 5 人) 比較, 無增減情形。
- 2、本局配合交通局逐案現場會勘, 共同研擬改善意見, 涉及工程改善部分由權責單位辦理, 本局則於事故地點周圍加強交通違規取締, 以維用路人安全。

105 年 6 月	104 年同期比較	車種	105 年 6 月	104 年 6 月	增減情形
5 件 5 人	-	汽車	0	1	減少 1 人
		機車	5	4	增加 1 人
		行人	0	0	-
		慢車	0	0	-

3、105 年 1-6 月全國死亡人數分析比較：

本市每 10 萬人交通事故死亡人數為 1.48 人, 在全國及六都直轄市均為第二, 僅次於新北市 1.44 人。

全國各縣市105年1-6月每十萬人死亡人數統計表



(二) 本年 A1、A2 類交通事故監測燈號分析：

1、本(6)月肇事狀況分析：統計 105 年 6 月 A1、A2 類交通事故計發生 1,707 件，死亡 5 人、受傷 2,156 人，較前 3 年基準值肇事件數減少 52 件(綠燈)、死亡人數減少 1.9 人(綠燈)、受傷人數減少 207 人(綠燈)；總指標監測燈號為綠燈。

總指標	中指標	汽車	機車	行人	慢車
●	肇事件數 ● 1,707	● 926	● 732	● 14	● 35
	死亡人數 ● 5	● 0	● 5	● 0	● 0
	受傷人數 ● 2,156	● 115	● 1,801	● 149	● 91

註：監測燈號係以前三年各月平均肇事發生情形為基準，依本年資料落點之百分等級區間給予燈號，●0-50%、●50%-60%、●60%-80%、●80%-100%。

2、肇事狀況整體分析：統計 105 年 1-6 月 A1、A2 類交通事故計發生 10,713 件，死亡 40 人、受傷 13,777 人，較前 3 年基準

值肇事件數增加 160 件(黃燈)、死亡人數減少 1.7 人(綠燈)、受傷人數減少 399 人(綠燈)；總指標監測燈號為綠燈。

總指標	中指標	105 年 1-6 月	前 3 年基準值	增減情形
	肇事件數 	10,713,	10,553	增加 160 件
	死亡人數 	40	41.7	減少 1.7 人
	受傷人數 	13,777	14,176	減少 399 人

註：監測燈號係以前三年各月平均肇事發生情形為基準，依本年資料落點之百分等級區間給予燈號，●0-50%、●50%-60%、●60%-80%、●80%-100%。

(1) 肇事件數分析：本市 105 年 1-6 月 A1、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10,713 件，另以「肇事車種」區分，汽車計發生 5,767 件、機車 4,610 件、行人 139 件、慢車 197 件；與前 3 年基準值相比，汽車及行人肇事有明顯增加，致燈號異常(汽車肇事紅燈、行人肇事橘燈、其餘車種綠燈)。

中指標	小指標	燈號	105 年 1-6 月	前 3 年基準值	增減情形
肇事件數 	汽車		5,767	5,566	增加 201 件
	機車		4,610	4,664	減少 54 件
	行人		139	114	增加 25 件
	慢車		197	210	減少 13 件

註：監測燈號係以 102 年至 104 年平均值為基準。

(2) 肇事死亡人數分析：本市 105 年 1-6 月 A1 類交通事故死亡人數計 40 人，另以「車種」區分，汽車計有 2 人、機車 26 人、行人 10 人、慢車 2 人；與前 3 年基準值相比，死亡人數無明顯起伏，監測燈號顯示機車死亡為橘燈，其餘車種為綠燈。

中指標	小指標	燈號	105年1-6月	前3年基準值	增減情形
死亡人數 ●	汽車	●	2	2.5	減少 0.5 人
	機車	●	26	23	增加 3 人
	行人	●	10	13.3	減少 3.3 人
	慢車	●	2	2.8	減少 0.8 人

註：監測燈號係以 102 年至 104 年平均值為基準。

(3) 肇事受傷人數分析：本市 105 年 1-6 月 A1、A2 類交通事故受傷人數共 13,777 人，以「車種」區分，汽車計有 788 人、機車 11,336 人、行人 1,127 人、慢車 526 人；與前 3 年基準值相比，監測燈號顯示汽車受傷為橘燈、行人受傷為黃燈、其餘車種為綠燈。

中指標	小指標	燈號	105年1-6月	前3年基準值	增減情形
受傷人數 ●	汽車	●	788	754	增加 34 人
	機車	●	11,336	11,781	減少 445 人
	行人	●	1,127	1,074	增加 53 人
	慢車	●	526	567	減少 41 人

註：監測燈號係以 102 年至 104 年平均值為基準。

3、橘紅色異常燈號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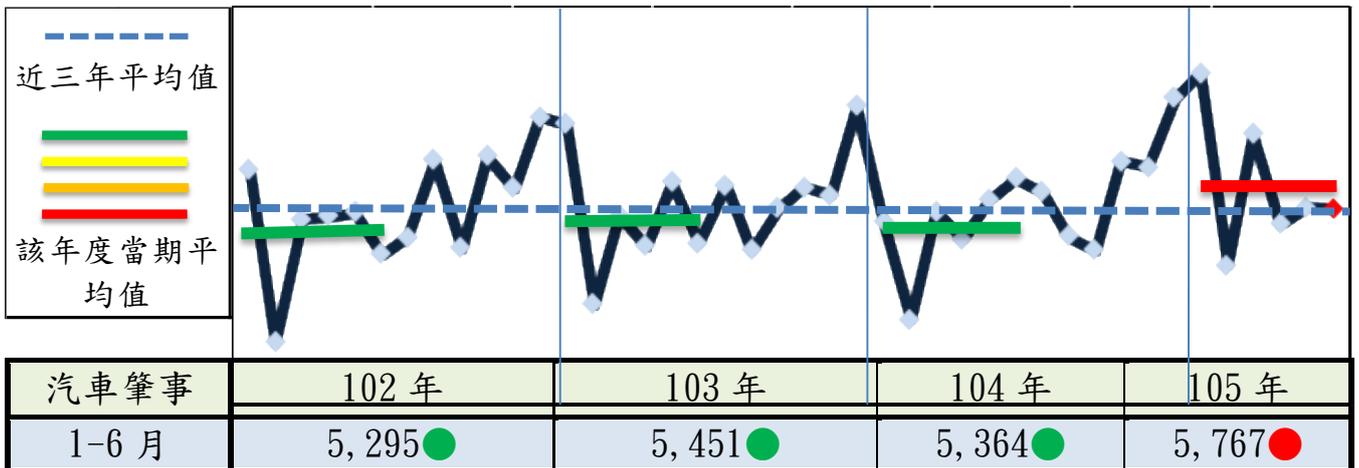
(1) 汽車(肇事件數紅燈，受傷人數橘燈)：

以汽車發生交通事故觀之，肇事件數及受傷人數較前 3 年基準值增加約 4%，惟本年自 4 月起已有逐月下降之趨勢；分析汽車肇事原因，以「未依規定讓車」及「右轉彎未依規定」較多，「未注意車前狀況」及「變換車道或方向」不當為次；汽車傷者自身肇事原因以「尚未發現肇事因素」最多。

小指標	燈號	105年1-6月	前3年基準值	增減情形
汽車肇事	●	5,767	5,566	增加 201 件
汽車死亡	●	2	2.5	減少 0.5 人
汽車受傷	●	788	754	增加 34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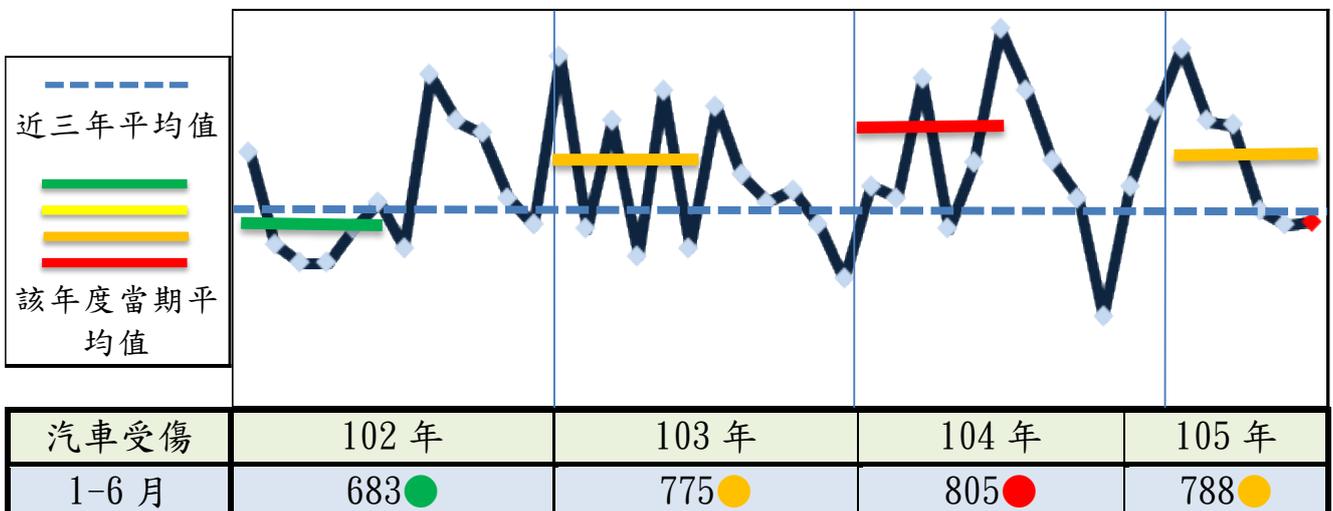
與基準值比較	1-4月	1-5月	1-6月
汽車肇事	+5.5% ●	+4.4% ●	+3.6% ●
汽車受傷	+11.1% ●	+7.0% ●	+4.5% ●

汽車肇事事件數 102 年至 105 年趨勢圖



註：汽車肇事指汽車為交通事故肇事主因。

汽車受傷人數 102 年至 105 年趨勢圖



105 年 1-6 月汽車肇事主因分析

肇事原因	件數
未依規定讓車	744
右轉彎未依規定	505
未注意車前狀況	459
變換車道或方向不當	361
左轉彎未依規定	315

105 年 1-6 月汽車傷者自身肇事原因分析

肇事原因	件數
尚未發現肇事因素	484
未注意車前狀況	58
未依規定讓車	26
其他引起事故之違規或不當行為	23
違反號誌管制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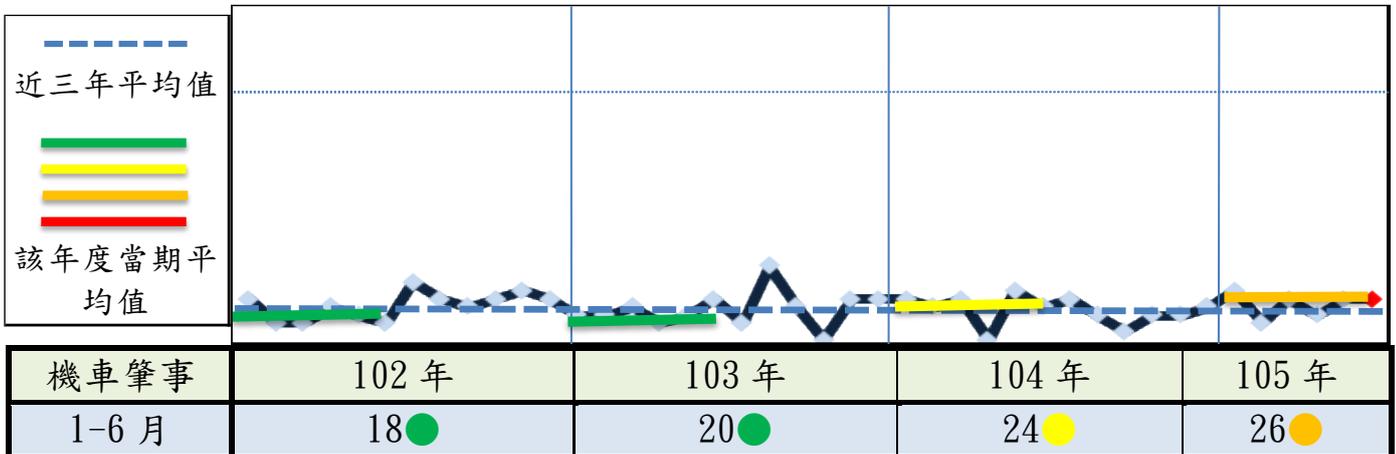
(2) 機車(死亡人數橘燈)：

以機車發生交通事故觀之，機車死亡人數燈號異常(橘燈)，肇事件數與受傷人數燈號平穩；分析 A1 機車肇事原因以「駕駛(過彎)失控」及「未注意車前狀況」為多，「違反號誌管制」及「未依規定讓車」為次；分析機車死亡年齡，18-25 歲及 65 歲以上各 7 人為最多，26-29 歲 6 人次之。

小指標	燈號	105 年 1 月	104 年同期	增減情形
機車肇事	●	4,610	4,664	減少 54 人
機車死亡	●	26	23	增加 3 人
機車受傷	●	11,336	11,781	減少 445 人

與基準值比較	1-4 月	1-5 月	1-6 月
機車死亡	+4.6% ●	+9.4% ●	+13.0% ●

機車死亡人數 102 至 105 年趨勢圖



105 年 1-6 月機車死亡年齡分析

機車死亡年齡	105 年
01-17 歲	-
18-25 歲	7(26.9%)
26-29 歲	6(23.1%)
30-39 歲	0(0%)
40-49 歲	2(7.7%)
50-59 歲	3(11.5%)
60-64 歲	1(3.9%)
65 歲以上	7(26.9%)
合計	26

105 年 1-6 月機車 A1 肇事主因分析

肇事原因	件數
駕駛(過彎)失控	9
未注意車前狀況	5
違反號誌管制	3
未依規定讓車	2

105 年 1-6 月機車 A1 死者自身肇事原因分析

肇事原因	件數
駕駛(過彎)失控	11
未注意車前狀況	9

(三) 小結：

- 1、依據 105 年 1-6 月各類車種交通事故監測資料，本市交通事故總指標為燈號平穩(綠燈)，惟汽車肇事件數、汽車受傷人數及機車死亡人數燈號異常。
- 2、汽車肇事件數及汽車受傷人數為警戒燈號(紅、橘燈)，且觀察與前 3 年基準值相比，均有增加，惟汽車肇事件數及受傷人數自 4 月起逐月下降，本局分析汽車肇事主要原因，除「未依規定讓車」、「未注意車前狀況」需持續加強安全駕駛習慣教育之外，對於「轉彎未依規定」及「違反號誌管制」等違規行為，持續列為本局重點交通執法項目，將持續加強執法取締。
- 3、機車死亡人數為警戒燈號(橘燈)，觀察本市機車死亡人數自 4 月起有逐漸上升之趨勢，年齡多數集中於 18-25 歲及 26-29 歲，肇事主因及死者自身肇事原因皆以「駕駛(過彎)失控」最多，為加強防制機車肇事，故刻正研議由士林分局自 8 月起，於仰德大道試辦裝設紅藍警示燈，夜間警示機車騎士行經彎道減速慢行，以維交通安全；本局業訂定「改善機車行車秩序工作細部執行計畫」，當依計畫持續貫徹執行之；另因應暑假來臨，本局已策定「防制危險駕車執行計畫」，於暑假期間結合內政部「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規劃自本(105)年 6 月 27 日起至同年 8 月 31 日止，辦理全國擴大防制危險駕車勤務，除全國同步專案執行方式外，並於每週擇兩日規劃重點常態性勤務，增加勤務強度，責由各分局持續貫徹執行之，以有效減少事故發生。統計本局 105 年 6 月 30 日(青春專案首日)起至 105 年 7 月 20 日止，計已規劃 5 次專案執法勤務，取締防制危險駕車專案計 2,353 件、酒後駕車計 803 件，較去(104)年同期取締防制危險駕車專案 2,131 件增加 222 件、酒後駕車 714 件增加 89 件；截至 7 月 20 日止，

本市尚無發生危險駕車情事。

- 4、觀察本市行人受傷人數已由警戒燈號(橘燈)轉為警示燈號(黃燈)，顯示相關肇事防制措施(加強執法、工程改善及交通安全宣導等)，有所成效，本局當持續依相關計畫加強交通執法，以維護市民交通安全。依據 105 年 1-6 月各類車種交通事故監測資料，本市交通事故總指標為燈號平穩(綠燈)，惟汽車肇事件數、汽車受傷人數及機車死亡人數燈號異常。

參、近期勤務工作重點

修訂本局「加強交通疏導工作執行計畫」

本局交通警察大隊業於 105 年 7 月 6 日邀集各分局、交通分隊及義交大隊等單位召開 105 年下半年交通疏導崗位調整會議，置重點於北門地區(西區門戶計畫)、市民大道、基隆路沿線及內湖好市多大賣場周邊交通疏導崗位檢討，本次會議計調整崗位 37 處。調整後，105 年下半年崗位 858 處，動用警力 484 名、義交 574 名，共同維護本市交通順暢。